

威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威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6年7月6日10点00分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6年7月3日以通讯、邮件等方式发出。经过半数董事共同推举，本次会议由谌俊宇先生主持，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为4名，实际出席董事4名，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公司对相关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并对2025年半年度、2025年第三季度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公司各报告期盈亏性质不会发生改变，不影响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等财务信息。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威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7月6日